**子計畫二－3**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12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推動戶外與海洋教育實施計畫」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初審審查計畫**

1. **依據**
2. 110年5月31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與海洋教育要點。
3. 111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與海洋教育相關計畫說明會。
4. **目的**

落實國民中小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實踐「讓學習走入真實世界」及「親海、愛海、知海」之理念。

1. **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

1.召集學校：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民小學

2.任務學校：桃園市各辦理戶外及海洋教育自主學習課程之國中及國小

1. **申請對象及期程**
2. **實施期程：**自112年8月1日至113年6月30日止。
3. **實施對象：**本市國中小。
4. **申請方式：**各申請案參考格式如附件一、二（「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申請文件1式及電子檔光碟片，於112年4月21日（星期五）時前逕送（寄）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小輔導室。
5. **經費補助原則**
6. 補助原則：
	1. 本計畫旨在鼓勵學校推動以戶外及海洋教育為核心之跨區域住宿型自主學習課程，依本市國民中小學階段校數級數，以補助25校為限。
	2. 每申請單位參與學生數以30人為原則，並得視學校規模與特性，以「班級」、「班群」或「學年」為申請單位，倘有特殊情形者得採「跨年級」方式辦理。
	3. 每申請單位以補助3萬元為原則，每校每學年上限為4案。
7. 補助申辦學校之經費，依序使用之項目：補助申辦學校之經費，依序使用之項目：家境清寒學生參加費用、代課（鐘點）費、講座鐘點費、遴聘師資鐘點費、印刷費、交通費、場地費、住宿費、保險費、材料費、門票、膳費及其他必要之費用。
8. 補助名單彙整如下

|  |  |  |
| --- | --- | --- |
| **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提報名單** |  |  |
| 順序 | 鄉/鎮/區 | 學校名稱 | 計畫名稱 | 申請補助金額（元） | 備註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會計主任： 機關主管：

1. **計畫內容應包括之事項：**
2. 理念與目的
3. 學校本位課程之內涵
4. 與現有課程連結
5. 師生互動情形說明
6. 戶外及海洋教育自主學習課程實施計畫及安全風險管理機制。
7. **注意事項**

（一）計畫申請學校應配合參與教育部及本局辦理之相關戶外教育研習、專業社群及成果發表等。

（二）因本計畫補助而研發或產生之教材、影片及成果資料等應推廣分享，並無償授權本局於非營利目的之政策宣導及公共推廣使用。

1. **經費請撥、核銷與成果繳交**

（一）本項補助經費應專款專用，不得挪用至其他用途，經費之請撥、支用、核銷事宜，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及本市經費節流措施相關規定辦理。

（二）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學校**於112年6月30日前將下列成果**送至大埔國小彙整，請逐項檢核（附件三~1、2）：

1.經費核銷資料：含統一收據、原始黏貼憑證正本及收支結算表（附件三~3），資料請申請學校主計審查核章。

2.書面成果：計畫、計畫成果報告（附件三~4）、4篇學習單、4篇『暢遊桃園花絮』投稿心得、滿意度調查統計表（附件三~5）、場域分析表（附件三~6）等。

3.獎懲建議表（附件三~7）。

4.電子檔光碟一份（申請計畫、書面成果內容、獎懲建議表，相片勿壓縮）

5.至桃園市戶外教育資源網路平台『暢遊桃園花絮』投稿心得及相片（2張以上），每校至少4篇。

（三）受補助學校應依計畫執行，因故延期或變更地點及行程時，應於事前報知本局。

（四）受補助學校未依計畫期限辦理、擅自更改活動地點、未依活動行程表辦理、未提成果報告、經費收支結算表或成果績效不彰者，列為下年度不予補助對象。

**九、獎勵：**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等規定辦理。

附件一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申請表

|  |  |
| --- | --- |
| 執行單位 |  |
|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手機： E-mail： |
| 計畫名稱 |  |

|  |
| --- |
| 1. **課程實施資訊**
 |
| (一) 結合課程屬性 |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
| 融入議題☐性別平等　☐人權　☐環境　☐海洋　☐品德　☐生命　☐法治 ☐科技　☐資訊　☐能源　☐安全　☐防災　☐家庭教育　☐生涯規劃　☐多元文化　☐閱讀素養　☐國際教育　☐原住民族教育 |
| (二) 課程實施地點 | ☐跨縣市，\_\_\_\_\_\_\_\_縣(市)地點：(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在地跨區域學習地點：(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 是否有住宿， ☐有住宿 ☐未住宿
* 住宿型態，☐學校場地 ☐飯店/民宿 ☐露營 ☐其他\_\_\_\_\_\_\_\_\_\_\_
 |
| (三) 課程實施對象 | ☐班級 ☐班群 ☐學年 ☐其他 /對象\_\_\_\_\_\_\_\_\_\_\_年級學生 |
| (四) 課程實施類型 | ☐生態環境 ☐人文歷史 ☐山野探索 ☐休閒遊憩 ☐社區走讀 ☐場館參訪 ☐職涯探索 ☐海洋體驗 ☐城鄉共學 ☐食農教育 |

| 1. **課程規劃**
 |
| --- |
| 1. **學習目標**
 |  |
| 1. **課程**設計
 | 1.課程規劃：(1)教師導引方法請具體著重在老師是如何導引學生達到自主學習的策略或方法 (讓學生嘗試搭載學習主題、思考學習需求，並鼓勵其創造自己的學習模式，透過整個學習經驗的累積與疊加，逐步成為自主學習者的過程)。(2)自主學習模式自主學習主要會有以下三種可能的學習模式：A.部定領域的學習延伸－真實情境的探究學習運用習得的領域知能，思考適合的學習場域，提供學習知能與生活情境的鏈結機會。B.校訂課程具體展現－生活經驗的統整學習運用合宜的學習場域資源，賦予具體的學習任務，強化學生主動學習的動機。C.校訂課程學習遷移－學習整合落實行動實踐拓展學習場域，激發學習好奇心，給予學生學習遷移的展能機會。2.課前討論：(1)選擇合適的學習場域並確立本次的學習內容與目標（本次戶外教育的學習目標設定與學習場域選擇方式，如何形成的歷程，以學生為主體進行課程內容之討論與規劃，讓學習者根據自身的學習動機，自主進行學習內容的調整，教師則以從旁輔助之形式進行。）(2)其他相關教學元素（教師可適時的加入想帶學生討論的學習元素）(3)安全教育及風險管理等相關知能提升課程內容。3.課中學習：(1)確立在本次學習場域中，所欲進行之學習方式 （請具體說明課程內容與課程的進行方式。）(2)學生在學習歷程中的角色任務與分工情形4.課後反思：本次課程學生學習成果之展現（課程結束後，可透過相關的評量機制讓學生進行成果的分享與展現，並鼓勵學生再回頭檢視課程中所使用過的學習方法，並嘗試評估可再次利用或需要調整的部分。） |
| 1. 評量方式
 |  |
| 1. 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
 |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畫之安全風險管理機制、緊急應變措施之規劃。建議可參用國教署「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行政指引篇」、「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安全管理篇」、國教院「戶外教育實施指引」。 |

|  |
| --- |
| **三、預期效益** |
| 執行項目 | 量化成效 | 填列說明 |
| （一）本校預計參與人次 | 1. 參與學生數\_\_\_\_\_\_人
2. 參與教師數\_\_\_\_\_\_人
3. 參與家長數\_\_\_\_\_\_人
 | 1. 估計參與本次課程之學生、教師及家長人數。〔家長若無參與則免填〕
 |
| （二）外部協作師資 | 1. 共\_\_\_\_\_\_\_\_位協作師資
2. 協作師資屬性

[ ] 專業課程需求\_\_\_\_位[ ] 安全風險管理需求\_\_\_\_\_位[ ] 其他\_\_\_\_\_\_\_\_需求，\_\_\_\_位 | 1. 本次實施之課程是否有和外部師資協作授課，請協助填列。
 |

# 表4計畫二、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學校填列提報

附件二

|  |
| --- |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
| 申請單位：OO縣(市)政府教育處 (局)  |
| **計畫名稱：計畫二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計畫2-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或計畫2-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
| 計畫期程：112年8月1日至 113年 7月31日 |
|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
|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無 ☐有 |
|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
|  國教署：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XXXX部：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經 費 項 目 |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 明 |
| **業****務****費經常門** | 經濟弱勢學生參加費 | 　 | 　 |  |  |
| 代課(鐘點)費 | 　 | 　 |   |  |
| 講座鐘點費 | 　 | 　 |   |  |
| 印刷費 |  |  |  |  |
| 膳費 |  |  |  |  |
| 交通費 |  |  |  |  |
| 場地費 |  |  |  |  |
| 住宿費 | 　 | 　 |   |  |
| 保險費 |  |  |  |  |
| 雜支 |  |  |  |  |
| 經濟弱勢學生參加費 |  |  |  |  |
| 代課(鐘點)費 |  |  |  |  |
| 小 計 | 　 | 　 |   |  |
| **設備費資本門** | 僅限2-2**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每校最高補助三十五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請依據課程需求核實編列及說明 |  |  |  |  |
| 小 計 |  |  |  |  |
| 合 計 | 　 | 　 |   |  |
| 承辦單位 | 主(會)計 單位 |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 國教署 承辦人 |
| 國教署 組室主管 |
| 備註： 1. 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2. 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3. 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署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4. 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5. 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6. 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7. 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8. 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補助方式：部分補助【補助比率　　％】 |
| 餘款繳回方式：繳回按補助比率全數繳回 |
| ※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刪經費項目。 |

附件三－1

**桃園市112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課程成果報告注意事項**

※繳交資料（執行完即可繳交，112年06月20日前）

一、成果報告檢核表（附件三－2）

二、統一收據（繳款人：大埔國小），請務必註明匯入之行庫、帳號、戶名、銀行代碼。

三、收支結算表（需蓋關防，請務必以最新之函文（範例）填報，內已填具核定函日期文號）（附件三－3）

四、活動支出之原始黏貼憑證正本（請務必自行影印副本留存供貴校校內核銷）

五、書面成果資料

 （一）核定之計畫（需核章，可影本）1份

 （二）活動成果表（如附件格式，以下資料均1份）（附件三－4）

 1.質、量之成效分析

 2.活動成果照片A4（如格式）2至4頁（即活動照片需12至24張）

 （三）滿意度調查統計1份（全校參加人數加總之（）％，含師生及各年級參加人數加總）（附件三－5）

 （四）戶外教育課程活動 －－場域統計分析表1份（附件三－6）

 （五）4篇學習單、4篇投稿心得

六、獎懲建議表（需完整核章）（附件三－7）

七、電子檔光碟一份【內含書面成果資料（一）至（五）項、獎懲建議表】**（一定要word，不得僅傳送掃描之pdf檔）**

八、請各校完成4篇以上學習心得與照片，並上傳至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戶外教育資源整合網（http://oerweb.dpps.tyc.edu.tw/）。（帳號登入/成果上傳/各行政區成果/學校名稱），依個別學校、年度上傳，並送出表單完成上傳作業。

※注意事項

1. 書面資料請勿裝訂（連訂書針都不可），以利彙整。
2. 每份資料請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請務必依規定頁數繳交。
3. 各校活動之成果相關資料請寄至大埔國小 輔導室 收 。

 地址：33353桃園市龜山區振興路1169號 。

1. 如有本計畫相關問題，請洽大埔國小輔導室 蔡怡智主任 03－3298329#610。

附件三－2

桃園市112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計畫成果報告檢核表

|  |
| --- |
| 申請學校：桃園市 區 國中（小） |
| 序號 | 項 目 | 申請學校 | 主辦學校 | 備 註 |
| 1 | 統一收據（事先送達，經費已撥付）（繳款人：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小，並請註明匯入銀行資料） |  |  |  |
| 2 | 收支結算表（需蓋關防，請務必以最新之函文（範例）填報，內已填具核定函日期文號） |  |  |  |
| 3 | 原始黏貼憑證（請自行影印留存供貴校核銷）1.請依照原實施計畫經費概算表「目次」編號。2.各「項目」請註明清楚，不得新『創立項目』，編列之經 費金額，不得超支，亦不得流用。（雜支不在此限）。3.單據之「單價」、「數量」請書明清楚，勿以『一式』、『一 批』方式填寫。 |  |  |  |
| 4 | 書面成果資料 | （一）學校核定之計畫1份（需核章，可影本） |  |  |  |
| （二）成果報告表1份 1.質量成效分析。 2.活動成果照片（A4大小，2至4頁） |  |  |  |
| （三）滿意度調查統計表1份 |  |  |  |
| （四）場域統計分析表1份 |  |  |  |
| （五）4篇學習單、4篇投稿心得 |  |  |  |
| 5 | 獎懲建議表**（需完整核章）** |  |  |  |
| 6 | 電子檔光碟1份**（一定要word，不得僅傳送掃描之pdf檔）**內含（1）書面成果資料（一）至（五）項（2）獎懲建議表 |  |  |  |
| 7 | 結餘款（請開立支票繳回，受款人：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民小學保管金專戶；無則免。） |  |  |  |

備註：1.請承辦人檢視以上資料是否備齊，請依規定頁數繳交，以節省補件及彙整作業時間。

 2.請勿裝訂（連訂書針都不可），各項資料請以迴紋針或長尾夾固定。

 3.如分年級辦理，請承辦人自行彙整成一份繳交，內容請依規定頁數繳交。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三－3

桃園市政府補助或委辦經費收支結算表（範例）

|  |  |  |
| --- | --- | --- |
| 機關名稱 | ： | 桃園市○○區○○國民（中）小學 |
| 計畫名稱 | ： |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課程 |
| 桃園市政府核定函日期文號 | ： | 中華民國000年00月00日桃教小字第000000000號 |
| 預算年度及科目 | ：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主管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12年度預算教育局分基金相關預算科目項下 |
| 計畫預定完成日期 | ： |  |
| 計畫實際完成日期 | ： |  |
| 計畫概算金額 | ： |  |
| 桃園市政府補助金額 | ： |  |
| 補助實支金額 | ： |  |
| 結餘款 | ： |  |
| 結餘款繳回日期 | ： |  |

※本表應由業務單位填報，會計單位複核。

|  |  |  |  |
| --- | --- | --- | --- |
| 承辦人 | 業務單位主管 | 主辦會計 | 機關長官 |
|  |  |  |  |

附件三－4

**桃園市112學年度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成果報告**

|  |  |
| --- | --- |
| **一、計畫名稱** |  |
| **二、學校名稱** |  |
| **課程實施地點** | [ ] 跨縣市，\_\_\_\_\_\_\_\_縣（市）地點：（請填列鄉鎮及場域名稱）[ ] 在地跨區域學習地點：（請填列鄉鎮及場域名稱）[ ] 有住宿 [ ] 未住宿 |
| **課程實施單位** | [ ] 班級 [ ] 班群 [ ] 學年 |
| **外部協作師資** | 共\_\_\_\_\_\_\_位協作師資屬性[ ] 專業課程\_\_\_\_\_位[ ] 安全風險管理\_\_\_\_\_位[ ] 其他：\_\_\_\_\_\_\_\_\_\_需求師資，\_\_\_\_\_\_\_位 |
| **三、計畫實施過程記錄** | 本計畫實施過程之相關紀錄，包含教師之文字、影像紀錄，以及教師於實施過程中之反思。 |
| **四、學生學習表現** | 學生參與課程之學習成果示例，例如學習單、觀察紀錄、心得撰寫、繪圖表達等。 |
| **五、成效檢討與建議** | 說明執行此計畫之整體效益評估，以及所遭遇到之困難或挑戰，並給予建議。 |
| **六、**學習成果：心得寫作、學習單、滿意度調查表之填寫件數與統計％......等 |

|  |  |  |
| --- | --- | --- |
| 活　動　成　果　　（書面成果照片Ａ４如右格式二至四頁）　及 成 果 資 料 電 子 檔 光 碟 一 份 |  |  |
| 說明： | 說明： |
|  |  |
| 說明： | 說明： |
|  |  |
| 說明： | 說明： |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三－5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中）小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滿意度調查表**

|  |
| --- |
| 一、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
| 所在區：□桃園區 □龜山區 □大園區 □蘆竹區 □八德區 □大溪區 □復興區 □新屋區 □觀音區 □龍潭區 □楊梅區 □平鎮區 □中壢區  |
| 活動日期： 年 月 日 | 參加人數： 人 |
| 二滿意度調查： |
| 1.您覺得本次戶外教育地點適合您參觀嗎？（）％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2.您覺得本次戶外教育的課程內容有趣嗎？ （）％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3.您覺得老師（導覽員）解說內容清楚嗎？ （）％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4.您認為本次課程對您課程學習上有幫助嗎？ （）％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5.本次戶外教育對了解家鄉特色或文化有幫助嗎？（）％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6.您對本次戶外教育整個活動喜歡嗎？ （）％很好（）％好（）％普通（）％差（）％很差 |
| 三開放性問題： |
| 1.本次戶外教育最讓您感興趣的地方是：2.本次戶外教育讓您最有收穫的內容是：3.您認為本次戶外教育可以再增加的內容是：4.您希望下次舉辦戶外教育的地點能有：5.其他意見與建議： |

~非常感謝您寶貴的意見！~

附件三－6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中）小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活動場域統計分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類 學校名稱 | 農業 | 休閒農業區 | 林業 | 漁業 | 畜牧業 | 港口 | 生態中心 | 自然教育中心 | 國家公園 | 體育設施或活動 | 縣市主題館 | 產業文化 | 人文采風 | 其他 |
| ○○國小 | 　 | 　 | 　 | 　 | 　 | 2 | 1 | 　 | 　 | 1 | 　 | 1 | 1 | 　 |
| 場域名稱 | 　 | 　 | 　 | 　 | 　 | 例如：竹圍漁港、永安漁港 | ○○生態中心 | 　 | 　 | 例如：文化局閱讀活動、…… | 　 | 例如：國瑞汽車廠、….. | 例如：五福宮….. | 　 |

註：請勾選場域分類與名稱，可複選。

附件三－7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中）小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獎懲建議表

□子計畫二戶外教育召集學校

□子計畫二－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課程

□子計畫二－2 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

□子計畫二－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本案有功人員請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等規定，校長獎勵案請以獎懲建議函及WebHR報本局核辦，俟校長獎勵案核定後，授權學校辦理同案其他教職員敘獎，額度如下（本局108年10月7日桃教小字第10800869041號函），獎狀名單部分請填以下表件，核章後紙本及電子檔逕送至大埔國小彙整：

1、子計畫二戶外教育召集學校: 嘉獎1次5人，獎狀1張5人。

2、子計畫二－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課程: 嘉獎1次2人，獎狀1張3人。

3、子計畫二－2 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 嘉獎1次5人，獎狀1張5人。

4、子計畫二－3 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嘉獎1次2人，獎狀1張3人。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學 校 | 姓 名 | 職 稱 | 獎 懲 事 由 | 敘獎額度 |
|  |  |  | 辦理『112學年度中小學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認真盡職達成目標。 | 獎狀1張 |
|  |  |  | 獎狀1張 |
|  |  |  | 獎狀1張 |
|  |  |  | 獎狀1張 |
|  |  |  | 獎狀1張 |

承辦人： 單位主管 ： 人事主任： 校長：